

证券代码:600227 证券简称:赤天化 编号:临2014-51

## 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半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7,894,541.31元;
  - 2、基本每股收益(元/股):0.0294元。
-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 1、2014年上半年生产装置计划检修,产品产量同比大幅减少;
  - 2、2014年上半年主导产品市场持续低迷,销售价格同比大幅下降;

### 四、风险提示

具体数据将在本公司2014年半年报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七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732 证券简称:上海新梅 公告编号:临2014-34

## 上海新梅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新梅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于近日收到公司股东兰州鸿祥建筑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兰州瑞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开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上海升创建筑装饰设计工程中心、上海腾京投资管理咨询中心、甘肃力行建筑装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州鸿祥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提交的《关于提请召开上海新梅置业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函》及所附《关于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专项审计机构对公司近一年一期财务情况审计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免去张静女士公司董事的议案》、《关于免去罗炜岚女士公司董事的议案》、《关于免去曾志锋公司董事的议案》、《关于免去王承宇先生公司董事的议案》、《关于免去林燕女士公司董事的议案》、《关于免去王红新先生公司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庄友才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曹勇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朱联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

上海新梅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7月26日

证券代码:600292 证券简称:中电远达 编号:临2014-021号

## 中电投远达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公司于2014年7月25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电投远达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711号),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批复如下:

- 一、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98,183,400股新股。
  - 二、本次发行股票应严格按照报送中国证监会的申请文件实施。
  - 三、本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6个月内有效。
  - 四、本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至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前,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 公司董事会将严格按照报送中国证监会的申请文件及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规定,在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下办理本次公开发行股票事宜。
- 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如下:

1. 发行人:中电投远达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联系人:凌娟
  - 联系电话:(023) 65933055
  - 联系传真:(023) 65933000
  - 联系地址:重庆市北部新区黄桷北路10号1栋
  2.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联系人:利佳
  - 联系电话:(010) 58067900
  - 联系传真:(010) 58067832
  -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武定侯街2号泰康国际大厦11层
- 特此公告

中电投远达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七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839 证券简称:四川长虹 编号:临2014-036号

证券代码:129019 证券简称:09长虹债

##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半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 1.业绩预告期间: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 2.业绩预告情况:经本公司财务部初步测算,预计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经营业绩将出现亏损,实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7亿元到-1.9亿元。
-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 二、上年同期业绩
- 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27,179,340.59元。
  - 2.每股收益:0.0492元。
- 三、本期业绩预告的主要原因
- 2014年1-6月份预计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7亿元到-1.9亿元,主要

原因是:1、国内家电市场需求下滑,导致公司彩电、冰箱业务国内销售未达预期,虽然毛利率维持基本稳定,但规模下滑带来毛利额大幅下降;2、为持续推进品牌形象、产品结构等方面的转型升级,公司继续保持对研发、品牌推广等方面的大力支持,但产品升级和结构调整的收益显现滞后,彩电业务当期利润贡献大幅减弱;3、“国家节能产品惠民工程”政策退出后,相关节能补贴收益取消。

### 四、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2014年1-6月份具体财务数据将在2014年半年度报告中予以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七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306 证券简称:ST商业 公告编号:2014-050号

## 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出售资产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于2014年3月28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临2014-024号),公司股票自2014年3月28日起停牌30天。分别于2014年4月28日、2014年5月28日发布了《关于延期复牌的公告》(临2014-036号、临2014-041号),公司股票停牌至2014年6月27日。停牌期间,公司每5个交易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公司于2014年6月26日召开五届十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预案》及相关议案。公司股票于2014年6月27日复牌。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出售公司子公司股权(资产)事项,公司相关资产的审计、评估以及尽职调查、重组草案及公司第二次董事会审议资料的起草等工作已接近尾声,正在调整、完善相关文件资料。

公司及相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

该事项仍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 特此公告。

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7月25日

证券代码:600857 股票简称:工大首创 编号:临2014-037

## 哈工大首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协议转让公司股权完成 过户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14年7月25日接到通知,本公司股东雅戈尔集团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18,884,000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8.42%)协议转让给自然人竺仁宝的过户登记手续已于2014年7月24日办理完毕,并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过户登记确认书》。上述股份已于2014年7月24日过户至自然人竺仁宝名下。至此,自然人竺仁宝直接持有本公司18,884,000股无限售流通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8.42%,为此公告。

哈工大首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七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857 股票简称:工大首创 编号:临2014-038

## 哈工大首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董事会于2014年7月25日收到公司董事钱平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股权结构变化,钱平先生从即日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钱平先生辞职后,公司董事会现有董事8人,董事人数未低于《公司法》规定的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董事会的正常 work。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钱平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本公司董事会对钱平先生在担任董事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 特此公告。

哈工大首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七月二十五日

股票代码:600326 公告编号:临2014-19号

##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于2014年7月24日(星期四)以通讯方式召开。通知以书面方式于会议召开十日前发送至公司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多吉罗布先生召集,会议应表决董事9人,实际表决董事9人,会议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经与会董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由于公司新建与续建项目需垫付开工预付款、材料预付款、履约保证金及民工工资保证金等,导致公司流动资金紧张。为确保各工程项目进度和资金需求,公司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藏自治区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人民币10,000万元(壹亿元整),贷款期限为贰年。此贷款为信用贷款,在贷款期限内公司将及时回笼资金,按期归还所贷款项。

特此公告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七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074 证券简称:中达股份 编号:临2014-070

## 江苏中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4年5月27日,江苏中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披露了《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以下简称“重组预案”)。公司拟向第一大股东申达集团有限公司出售公司截至2014年3月31日的全部资产、负债与业务,并向常州市保千里电子有限公司的全体股东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其持有的保千里电子100%股权。

重组预案披露后,公司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它法律法规规定,积极组织中介机构开展相关的审计、评估、盈利预测及标的资产

的尽职调查等工作。目前,审计、评估及盈利预测工作接近尾声,其他有关工作正在紧张有序地推进落实中。公司将在形成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等重组相关文件后,组织召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第二次董事会审议相关事宜。

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的进程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江苏中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7月26日

证券代码:600247 证券简称:ST成城 编号:2014-063

## 吉林成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对本公司商业承兑汇票进行全面清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吉林成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成城股份”)于2014年7月16日发布了《吉林成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吉林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相关问题的整改公告》(公告编号:2014-062),公司将对公司于2013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期间开出的商业承兑汇票进行全面清查,公司在做好商业的登记工作的同时,对没有履行对应贸易合同或无法完成相关贸易经营活动的公司所持本公司的商票进行收回。请持有本公司于2013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期间开出的商业承兑汇票的公司于2014年8月1日前与本公司联系,联系方式如下:

- (一) 联系人:吴洪祺
- (二)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08号特区报业大厦10B

- (三) 联系电话:0755-83568842(电话接听时间:周一至周五早上9:00-11:30,下午1:30-5:00)
  - (四) 传真:0755-83566248
  - (五) 电子邮箱:cqj600247@126.com
- 若持有本公司商票的公司,未在2014年8月1日前与本公司联系进行登记工作的,公司将对其持有的商票进行挂失止付处理。
- 公司将通过此次全面清查,加强对公司票据业务的管理,完善内控结构。公司将及时对清查结果和整改情况进行披露。
- 特此公告

吉林成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7月26日

证券代码:600644 股票简称:乐山电力 编号:临2014-038

## 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7月25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713号),具体批复如下:

- 1、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211,920,528股新股。
- 2、本次发行股票严格按照报送中国证监会的申请文件实施。
- 3、本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6个月内有效。
- 4、自核准发行之日起至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前,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述批复文件要求和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在规定的期限内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关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人和保荐机构联系方式如下:

- 1、发行人: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 联系人:王迅
  - 联系电话:0833-2445800
  - 联系传真:0833-2445800
  -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联系人:周晗、李杨
  - 联系电话:028-86142641
  - 联系传真:028-86148795
- 特此公告。

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7月26日

证券代码:600633 证券简称:中华控股 编号:临2014-38号

## 上海中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变更说明暨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4年4月29日,公司因正在筹划重大事项披露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自2014年4月28日起停牌。2014年5月6日,公司披露了拟进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自2014年5月6日起连续停牌。公司分别于2014年6月5日、2014年7月5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公告》。停牌期间,公司积极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一、重大资产重组变更说明  
经与聘请的中介机构进行详细论证,认为交易双方在拟购买资产估值和定价方面存在较大差异,且现在业务与拟购买资产之间业务协同难度较大,公司拟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变更为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切实维护投资者利益,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同时,公司承诺在本次申请停牌公告后的96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

### 二、停牌期间安排

经公司申请上海证券交易所批准,本次公司股票停牌时间为自2014年7月28日起至8月5日。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方案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及时公告并复牌。

三、必要风险提示  
本公司筹划的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尚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经公司董事长签字的停牌申请。

特此公告。

上海中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7月26日

证券代码:600656 证券简称:博元投资 公告编号:临2014-039

## 珠海市博元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合同纠纷诉讼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诉讼进展情况  
因保证合同纠纷,原告卢贻对委校勋、本公司提起诉讼。2012年6月,公司收到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2012)浙金商终字第438号、439号民事判决书。判决结果如下:

- 1、由被告委校勋对主债务人东莞市方达集团有限公司所欠卢贻的借款本金合计15117875元及利息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 2、由珠海市博元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对因主债务人东莞市方达集团有限公司所欠卢贻的借款本金合计15117875元及利息不能清偿部分的二分之一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请参阅本公司“临2012-36号”“临2012-08号”“临2011-45号”公告)

### 二、法院裁定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浙江省永康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协助执行通知书(〔2014〕金永执

民字第1562号、1563号),内容如下:  
1、冻结被执行人珠海市博元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东莞市方达再生资源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珠海信实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100%的股权;冻结被执行人珠海市博元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东莞市方达再生资源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珠海裕荣华投资有限公司60%股权。

2、冻结期间:从2014年7月23日至2016年7月22日止

三、本公司没有其它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四、备查文件目录

1、协助执行通知书(2014)金永执民字第1562号、1563号)。  
特此公告。

珠海市博元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七月二十六日

鹏华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4年7月26日

###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鹏华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鹏华价值精选股票
基金主代码	296012
基金管理人名称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投资指引》等有关规定。
基金投资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基金投资管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程世杰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程世杰、王宇兵

### 注:

###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程世杰
任职日期	2014-07-26
证券从业年限	6年
证券投资基金从业年限	-
过往从业经历	程世杰先生,国籍中国,工学博士,6年证券从业经验,曾任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宏观研究员,从事宏观研究工作,2011年7月加盟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从事投资管理 work,历任高级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2013年3月起至今担任鹏华行业成长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负责鹏华行业成长基金投资管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296001 鹏华行业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2013-03-16 -
是否曾担任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担任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博士研究生,工学硕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注:1. 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作出决定后正式对外公告之日;担任新成立基金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 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关于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 3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程世杰
离任原因	公司工作调整
离任日期	2014-07-26
是否担任本公司其他工作职位	否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

注:程世杰仍担任鹏华价值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

### 4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按规定向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并报中国证监会深圳监管局备案。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7月26日

## 鹏华品牌传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4年7月26日

###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鹏华品牌传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鹏华品牌传承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0451
基金管理人名称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投资指引》等有关规定。
基金投资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王宇合

### 注:-

###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王宇合
任职日期	2014-07-26
证券从业年限	8年
证券投资基金从业年限	-
过往从业经历	王宇合先生,国籍中国,中国人民大学金融学硕士,8年证券从业经验,曾在招商基金从事食品饮料、医药等行业研究,2009年7月加盟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从事医药、食品饮料、债券、基金等行业的研究 work,历任鹏华中信成长基金基金经理、鹏华基金 LOF 基金基金经理,2010年12月起至今担任鹏华品牌传承灵活配置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2年6月起至今担任鹏华品牌传承灵活配置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同时担任基金管理部副经理,王宇合先生具备基金从业资格。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296013 鹏华品牌传承灵活配置证券投资基金 2012-06-13 - 296007 鹏华品牌传承灵活配置证券投资基金 2010-12-28 -
是否曾担任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担任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金融学硕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注:1. 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作出决定后正式对外公告之日;担任新成立基金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 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关于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 3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
----------	---

### 注:-

### 4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按规定向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并报中国证监会深圳监管局备案。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7月26日

## 鹏华优质治理股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4年7月26日

###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鹏华优质治理股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鹏华优质治理股股票
基金主代码	160611
基金管理人名称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投资指引》等有关规定。
基金投资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基金投资管理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张克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张可

### 注:-

###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张克
任职日期	2014-07-26
证券从业年限	7年
证券投资基金从业年限	-
过往从业经历	张克先生,经济学博士,7年证券从业经验,历任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核心研究员,从事宏观、地产等研究,2012年5月加盟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宏观高级研究员,从事宏观研究工作,2014年4月起至今担任鹏华优质治理股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4年6月起至今担任鹏华品牌传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张克先生具备基金从业资格。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